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聯絡方式：(承辦人)蔡先生

(聯絡電話)02-87897607

(傳真)02-87897674

(E-mail)thy1513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10020086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「工程技術顧問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處理辦法」第6條、第22條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0年8月17日以工程技字第1100200863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附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命令條文)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技師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會法規委員會、企劃處、技術處、工程管理處(均含附件)

主任委員 吳澤成